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Binhai Teda Logistics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8)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而刊發。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目前所得資料，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年度的盈利，與二零一一年同期相比，預期將明顯下降。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目前所得資料，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年度的盈利，與二零一一年同期相比，預期將明顯下降。本集團盈利下降主要由以下原因所致：(i)受中日關係的不利影響，作為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汽車物流業務量從二零一二年第三季度開始急速下滑，使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年度的汽車物流業務與二零一一年同期相比出現大幅下降；(ii)國內經濟增速放緩，集團採購物流業務收縮，使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年度的物資採購物流業務與二零一一年同期相比出現下滑。

由於本公司目前仍在落實其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年度的業績，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由董事會參考目前所得資料的初步評估而作出。該等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計，而本集團的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者。股東及投資者務須小心閱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Binhai Teda Logistics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張艦

中國，天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胡軍先生、張軍先生、謝炳先生及楊小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立民先生、劉景福先生、羅永泰先生及羅文鈺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最少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tbtl.cn刊載。

* *僅供識別*